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衛生局 函

640
雲林縣斗六市北平路75號

機關地址：640204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34號
承辦人：曾郁雁
電話：05-7002171
傳真：(05)5344076
電子郵件：yls485@ylshb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雲衛醫字第11205015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COVID-19確診個案居家照護相關醫療照護費用申復案件佐證資料清單表

主旨：有關轉知指揮中心檢送醫事服務機構「COVID-19確診個案居家照護相關醫療照護費用申復案件佐證資料清單表」，請各醫事服務機構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2年2月6日肺中指字第1123800039號及111380047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指揮中心於112年1月6日以前揭函文公布有關「COVID-19確診個案居家照護相關醫療照護費用」申復處理流程、案件審核原則及應檢附之佐證資料，為提升申復案件審核作業效率，轉知貴機構於提交「COVID-19確診個案居家照護相關醫療照護費用」核扣案件申復文件時，應於佐證資料清楚標註案件編號及頁數，並依附件格式填寫「COVID-19確診個案居家照護相關醫療照護費用申復案件佐證資料清單表」，以利審查人員審閱核定。
- 三、倘未於提交申復案件資料時，未檢具「COVID-19確診個案居家照護相關醫療照護費用申復案件佐證資料清單表」，相關審查單位將逕予退件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斗六院區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雲林基督教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雲林長庚紀念醫院、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、轄內居家照護診所、社團法人雲林縣醫師公會、雲林縣藥師公會、雲林縣診所協會

副本：本局藥政及毒品防制科、本局疾病管制科、本局醫政科

局長曾春美